

轻
阅
读
书
系

有时，古旧的思念，却历劫而不磨，愈久而愈新，如喜马拉雅山之永峙，如东海、南海之不涸。

家庭的故事

郑振铎 著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轻阅读
书系



家庭的故事

郑振铎
著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 郑振铎 2015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家庭的故事 / 郑振铎著. -- 沈阳 : 万卷出版公司,
2015. 6
(轻阅读)
ISBN 978-7-5470-3614-3

I. ①家… II. ①郑…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现代 IV. ①I24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68780 号

家庭的故事

责任编辑	邢和明
出 版 者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 110003
联系电话	024-23284090 010-57454988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发行
印 刷	三河市兴国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6月第1次印刷
成品尺寸	150mm×215mm
印 张	11
字 数	115千字
书 号	978-7-5470-3614-3
定 价	22.00元

丛书所有文字插图版式之版权归出版者所有 任何翻印必究法律责任

常年法律顾问: 徐涌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24-23284090 010-57262357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部联系。联系电话: 010-57262361

序 言

年少读书，老师总以“生而有涯，学而无涯”相勉励，意思是知识无限而人生有限，我们少年郎更得珍惜时光好好学习。后来读书多了，才知庄子的箴言还有后半句：“以有涯随无涯，殆已！”顿感一代宗师的见识毕竟非一般学究夫子可比。

一代美学家、教育家朱光潜老先生也曾说：“书是读不尽的，就读尽也是无用。”理由是“多读一本没有价值的书，便丧失可读一本有价值的书的时间和精力”，可见“英雄所见略同”。

当代人的生活节奏越来越快，很多人感慨抽出时间来读书俨然成为一种奢侈。既然我们能够用来读书的时间越来越宝贵，而且实际上也并非每本书都值得一读，那么如何从浩瀚的书海中挑出真正适合自己的好书，就成为一项重要且必不可少的工作。于是，我们编纂了这套“轻阅读”书系，希望以一愚之得为广大书友们做一些粗浅的筛选工作。

本辑“轻阅读”主要甄选的是民国诸位大师、文豪的著

作，兼选了部分同一时期“西学东渐”引入国内的外国名著。我们之所以选择这个时期的作品作为我们这套书系的第一辑，原因几乎是不言而喻的——这个时期是中国学术史上一个大时代，只有春秋战国等少数几个时代可以与之媲美，而且这个时代创造或引进的思想、文化、学术、文学至今对当代人还有着深远的影响。

当然，己所欲者，强施于人也是不好的，我们无意去做一个惹人生厌的、给人“填鸭”的酸腐夫子。虽然我们相信，这里的每一本书都能撼动您的心灵，启发您的思想，但我们更信任读者您的自主判断，这么一大套书系大可不必读尽。若是功力不够，勉强读尽只怕也难以调和、消化。崇敬慷慨激昂的闻一多的读者未必也欣赏郁达夫的颓废浪漫；听完《猛回头》《警世钟》等铿锵澎湃的革命号角，再来朗读《翡冷翠的一夜》等“吴侬软语”也不是一个味儿。

读书是一件惬意的事，强制约束大不如随心所欲。偷得浮生半日闲，泡一杯清茶，拉一把藤椅，在家中阳光最充足的所在静静地读一本好书，聆听过往大师们穿越时空的凌云舒语，岂不快哉？

周志云

目 录

自序·····	1
猫·····	3
风波·····	8
书之幸运·····	17
淡漠·····	30
失去的兔·····	41
压岁钱·····	51
五老爹·····	57
王榆·····	71
三姑与三姑丈·····	83
九叔·····	99
三年·····	110
五叔春荆·····	126

病室·····	138
元荫嫂的墓前·····	147
赵太太·····	160

自序

我不曾写过什么小说。这一个集子中所收的不过是小小的故事而已。其中有几篇是前三四年写的；一大部分则于去年八月，旅居巴黎的时候写成。我在巴黎的生活，除了几次特约几个朋友到郊外的宫堡去以外，白天不是到国立图书馆，便是到洛弗博物院。到了晚上，也有几次上歌剧院，也有几次坐坐孟巴那斯的咖啡馆，但在家的时间最多。因此，便在斗室的灯下，随意的写了那几篇故事。其总名，原来定为《家庭的故事》，发表时却各以篇名为名，并没附上这个总名。

中国的家庭，是一个神妙莫测的所在。凭我良心的评判，我实在说不出它究竟是好，还是坏，更难于指出它的坏处何在，或好处何在。但从那几篇的故事中或可以略略看出这个神妙莫测的将逝的中国旧家庭的片影吧。

我写这些故事，当然未免有几分眷恋。然而我可以说，他们并不是我自己的回忆录，其中或未免有几分是旧事，却决不是旧事的纪实。其中人物更不能说是真实的。或者有人





看来觉得有些像真实者，那是因为这种型式的人，到处都可遇到，所以他们便以为写的像他或像她。其实全不是那末一回事。我写的是旧家庭的“积影”，其中的人物也都是“积影”，决不曾影射过某人某人，或影射过某事某事。如果有人要为这些故事做索隐，其结果恐怕也将等于《红楼梦》索隐之类的“一无是处”。

我生平最恨黑幕派的小说或故事，当然自己决不会写出有“索隐”的可能的故事来！

我对于旧家庭，旧人物，似乎没有明显的谴责，也许反有些眷恋。这一点，看书的人当然是明白的，许许多多的悲剧，还不都是那些旧家庭酝酿出来的么？不过假定他们是“坏的”，或“不对的”，那是他们本身的罪恶么？

我应该在此谢谢叶圣陶君，他为我校正了好多地方；还要谢谢徐调孚君，他为我收集了这末一册我自己没有工夫去收集的。其他还有几位督促我出版本书的，也要在此总谢一声。没有他们的督促与鼓励，本集是不会与读者相见的；在其中，老舍君是特别要举出的。

1928年10月24日在上海

猫

我家养了好几次猫，结局总是失踪或死亡。三妹是最喜欢猫的，她常在课后回家时，逗着猫玩。有一次，从隔壁要了一只新生的猫来。花白的毛，很活泼，常如带着泥土的白雪球似的，在廊前太阳光里滚来滚去。三妹常常的，取了一条红带，或一根绳子，在它面前来回的拖摇着，它便扑过来抢，又扑过去抢。我坐在藤椅上看着他们，可以微笑着消耗过一二小时的光阴，那时太阳光暖暖的照着，心上感着生命的新鲜与快乐。后来这只猫不知怎地忽然消瘦了，也不肯吃东西，光泽的毛也污涩了，终日躺在厅上的椅下，不肯出来。三妹想着种种方法逗它，它都不理会。我们都很替它忧郁。三妹特地买了一个很小很小的铜铃，用红绦带穿了，挂在它颈下，但只显得不相称，它只是毫无生意的，懒惰的，郁闷的躺着。有一天中午，我从编译所回来，三妹很难过的说道：“哥哥，小猫死了！”

我心里也感着一缕的酸辛，可怜这两月来相伴的小侣！





当时只得安慰着三妹道：“不要紧，我再向别处要一只来给你。”

隔了几天，二妹从虹口舅舅家里回来，她道，舅舅那里有三四只小猫，很有趣，正要送给人家。三妹便怂恿着她去拿一只来。礼拜天，母亲回来了，却带了一只浑身黄色的小猫同来。立刻三妹一部分的注意，又被这只黄色小猫吸引去了。这只小猫较第一只更有趣，更活泼。它在园中乱跑，又会爬树，有时蝴蝶安详地飞过，它也会扑过去捉，它似乎太活泼了，一点也不怕生人，有时由树上跃到墙上，又跑到街上，在那里晒太阳。我们都很为它提心吊胆，一天都要“小猫呢？小猫呢？”查问得好几次。每次总要寻找了一回，方才寻到。三妹常指它笑着骂道：“你这小猫呀，要被乞丐捉去后才不会乱跑呢！”我回家吃中饭，总看见它坐在铁门外边，一见我进门，便飞也似的跑进去了。饭后的娱乐，是看它在爬树。隐身在阳光隐约里的绿叶中，好像在等待着要捉捕什么似的。把它抱了下来，一放手，又极快的爬上去了。过了二三个月，它会捉鼠了。有一次，居然捉到一只很肥大的鼠，自此，夜间便不再听见讨厌的吱吱的声了。

某一日清晨，我起床来，披了衣下楼，没有看见小猫，在小园里找了一遍，也不见。心里便有些亡失的预警。

“三妹，小猫呢？”

她慌忙的跑下楼来，答道：“我刚才也寻了一遍，没有看见。”

家里的人都忙乱的在寻找，但终于不见。

李嫂道：“我一早起来开门，还见它在厅上。烧饭时，才

不见了它。”

大家都不高兴，好像亡失了一个亲爱的同伴，连向来不大喜欢它的张婶也说：“可惜，可惜，这样好的一只小猫。”

我心里还有一线希望，以为它偶然跑到远处去，也许会认得归途的。

午饭时，张婶诉说道：“刚才遇到隔壁周家的丫头，她说，早上看见我家的小猫在门外，被一个过路的人捉去了。”

于是这个亡失证实了。三妹很不高兴的，咕噜着道：“他们看见了，为什么不出来阻止？他们明晓得它是我家的！”

我也怅然的，愤恨的，在诅骂着那个不知名的夺去我们所爱的东西的人。

自此，我家好久不养猫。

冬天的早晨，门口蜷伏着一只很可怜的小猫。毛色是花白，但并不好看，又很瘦。它伏着不去。我们如不取来留养，至少也要为冬寒与饥饿所杀。张婶把它拾了进来，每天给它饭吃。但大家都不大喜欢它，它不活泼，也不像别的小猫之喜欢顽游，好像是具着天生的忧郁性似的，连三妹那样爱猫的，对于它也不加注意。如此的，过了几个月，它在我家仍是一只若有若无的动物。它渐渐的肥胖了，但仍不活泼。大家在廊前晒太阳闲谈着时，它也常来蜷伏在母亲或三妹的足下。三妹有时也逗着它玩，但没有对于前几只小猫那样感兴趣。有一天，它因夜里冷，钻到火炉底下去，毛被烧脱好几块，更觉得难看了。

春天来了，它成了一只壮猫了，却仍不改它的忧郁性，也不去捉鼠，终日懒惰的伏着，吃得胖胖的。





这时，妻买了一对黄色的芙蓉鸟来，挂在廊前，叫得很好听。妻常常叮嘱着张婶换水，加鸟粮，洗刷笼子。那只花白猫对于这一对黄鸟，似乎也特别注意，常常跳在桌上，对鸟笼凝望着。

妻道：“张婶，留心猫，它会吃鸟呢。”

张婶便跑来把猫捉了去，隔一会，它又跳上桌子对鸟笼凝望着了。

一天，我下楼时，听见张婶在叫道：“鸟死了一只，一条腿被咬去了，笼板上都是血。是什么东西把它咬死的？”

我匆匆跑下去看，果然一只鸟是死了，羽毛松散着，好像它曾与它的敌人挣扎了许久。

我很愤怒，叫道：“一定是猫，一定是猫！”于是立刻便去找它。

妻听见了，也匆匆的跑下来，看了死鸟，很难过，便道：“不是这猫咬死的还有谁？它常常对鸟笼望着，我早就叫张婶要小心了。张婶！你为什么不小心？”

张婶默然无言，不能有什么话来辩护。

于是猫的罪状证实了。大家都去找这可厌的猫，想给它以一顿惩戒。找了半天，却没找到。我以为它真是“畏罪潜逃”了。

三妹在楼上叫道：“猫在这里了。”

它躺在露台板上晒太阳，态度很安详，嘴里好像还在吃着什么。我想，它一定是在吃着这可怜的鸟的腿了，一时怒气冲天，拿起楼门旁倚着的一根木棒，追过去打了一下。它很悲楚的叫了一声“咪呜！”便逃到屋瓦上去了。

我心里还愤愤的，以为惩戒得还没有快意。

隔了几天，李嫂在楼下叫道：“猫，猫！又来吃鸟了。”同时我看见一只黑猫飞快的逃过露台，嘴里衔着一只黄鸟。我开始觉得我是错了！

我心里十分的难过，真的，我的良心受伤了，我没有判断明白，便妄下断语，冤苦了一只不能说话辩诉的动物。想到它的无抵抗的逃避，益使我感到我的暴怒，我的虐待，都是针，刺我的良心的针！

我很想补救我的过失，但它是不能说话的，我将怎样的对它表白我的误解呢？

两个月后，我们的猫忽然死在邻家的屋脊上。我对于它的亡失，比以前的两只猫的亡失，更难过得多。

我永无改正我的过失的机会了！

自此，我家永不养猫。

1925年11月7日于上海





风波

楼上洗牌的声音瑟啦瑟啦的响着，几个人的说笑、辩论、计数的声音，隐约的由厚的楼板中传达到下面。仲清孤寂的在他的书房兼作卧房用的那间楼下厢房里，手里执着一部屠格涅夫的《罗亭》在看，看了几页，又不耐烦起来，把它放下了，又到书架上取下了一册《三宝太监下西洋演义》来；没有看到二三回，又觉得毫无兴趣，把书一抛，从椅上立了起来，微微的叹了一口气，在房里踱来踱去。壁炉架上立着一面假大理石的时钟，一对青磁的花瓶，一张他的妻宛眉的照片。他见了这张照片，走近炉边凝视了一会，又微微的叹了一口气。楼上啪，啪，啪的响着打牌的声音，他自言自语的说道：“唉，怎么还没有打完！”

他和他的妻宛眉结婚已经一年了。他在一家工厂里办事，早晨八九点时就上工去了，午饭回家一次，不久，就要去了。他的妻在家里很寂寞，便常到一家姨母那里去打牌，或者到楼上她的二姊那里，再去约了两个人来，便又可成一局了。

他平常在下午五点钟，从工厂下了工，匆匆的回家时，他的妻总是立在房门口等他，他们很亲热的抱吻着。以后，他的妻便去端了一杯牛奶给他喝。他一边喝，一边说些在工厂同事方面听到的琐杂的有趣的事给她听：某处昨夜失火，烧了几间房子，烧死了几个人；某处被强盗劫了，主人跪下地去恳求，但终于被劫去多少财物或绑去了一个孩子，这些都是很刺激的题目，可以供给他半小时以上的谈资。然后他伏书桌上看书，或译些东西，他的妻坐在摇椅上打着绒线衫或袜子，有时坐在他的对面，帮他抄写些诗文，或誊清文稿。他们很快活的消磨过一个黄昏的时光，晚上也是如此。

不过一礼拜总有一二次，他的妻要到楼上或外面去打牌去。他匆匆的下了工回家，渴想和他的妻见面，一看，她没有立在门口，一缕无名怅惘便立刻兜上心来。懒懒的推开了门口进去，叫道：“蔡嫂，少奶奶呢？”明晓得她不在房里，明晓得她到什么地方去，却总要照例的问一问。

“少奶奶不在家，李太太请她打牌去了。”蔡嫂道。

“又去打牌了！前天不是刚在楼上打牌的么？”他恨恨的说道，好像是向着蔡嫂责问。“五姨也太奇怪了，为什么常常叫她去打牌？难道她家里没有事么？”他心里暗暗的怪着他的五姨。桌上报纸凌乱的散放着，半茶碗的剩茶也没有倒去，壁炉架上的花干了也不换，床前小桌上又是几本书乱堆着，日历也已有两天不扯去了，椅子也不放在原地方，什么都使他觉得不惬意。

“蔡嫂，你一天到晚做的什么事？怎么房间里的东西一点也不收拾收拾？”





蔡嫂见惯了他的这个样子，晓得他生气的原因，也不去理会他，只默默的把椅子放到了原位，桌上报纸收拾开了，又到厨房里端了一碗牛奶上来。

他孤寂无聊的坐着，书也不高兴看，有时索性和衣躺在床上，默默的眼望着天花板。晚饭是一个吃着，更觉得无味。饭后摊开了稿纸要做文章，因为他的朋友催索得很紧，周刊等着发稿呢。他尽有许多东西要写，却总是写不出一个字来。笔杆似乎有千钧的重，他简直没有决心和勇气去提它起来。他望了望稿纸，叹了一口气，又立起身来，踱了几步，穿上外衣，要出去找几个朋友谈谈，却近处又无人可找。自他结婚以后，他和他的朋友们除了因公事或宴会相见外，很少特地去找他们的。以前每每的强拽了他们上王元和去喝酒，或同到四马路旧书摊上走走。婚后，这种事情也成了绝无仅有的了。渐渐的成了习惯以后，便什么时候也都懒得去找他们了。

街上透进了小贩们卖檀香橄榄，或五香豆的声音。又不时有几辆黄包车衣挨衣挨的拖过的声响。马蹄的的，是马车经过了。汽号波波的，接着是飞快的呼的一声，他晓得是汽车经过了。又时时有几个行人大声的互谈着走过去。一切都使他的房内显得额外沉寂。他脱下了外衣，无情无绪的躺在床上，默默的不知在想些什么。

当，当，当，他数着，一下，二下，壁炉架上的时钟已经报十点了，他的妻还没有回来。他想到：“应该是回来的时候了。”于是他的耳朵格外留意起来，一听见衣挨衣挨的黄包车拖近来的声音，或马蹄的的的走过，他便谛听了一会，站